

#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第 57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8 年 7 月 2 日〔星期二〕下午 2 時

地點：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3 樓會議室

出（列）席人員：

出席委員：

方主任委員進呈	蔡委員宏郎	焦委員敬正
林委員富美	徐委員守志	王委員全安
姜委員榮慶	曾委員中山	鄭委員世賢
吳委員美滿	魏委員正宗	

列席人員：

林召集人金平	姜代理副總幹事淋煌	張組長森穆
劉組長秋玲 (張月霜代)	楊組長明澤	李主任依佩
張主任松盛	劉主任庭州	施專員宏志

主席：方主任委員進呈

紀錄：黃品瑄

一、主席致詞：

各位委員、副總幹事及各位同仁大家好，本市第 3 屆里長仁德區文賢里及東區裕聖里補選已於 108 年 6 月 29 日投開票完畢，今天主要議案為審查該里補選結果。現在就按照今天排定議程來進行，謝謝。

二、監察小組召集人報告：

本市第 3 屆里長仁德區文賢里及東區裕聖里補選，於 6 月 29 日舉行投票，投票當天每區 2 位監察小組委員到所轄區公所待命，並前往投開票所巡察，投開票過程平和，監察工作順利圓滿完成。

### 三、討論提案：

第 1 案：

提案單位：第一組

案由：臺南市第 3 屆里長仁德區文賢里及東區裕聖里補選已於 108 年 6 月 29 日投開票完畢，其選舉結果及當選人名單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7 條第 3 項規定，村（里）長選舉，由直轄市、縣（市）選舉委員會辦理之。同法第 11 條第 1 項第 7 款規定，各級選舉委員會辦理選舉結果之審查事項。
- 二、另依據同法施行細則第 43 條第 1 項規定，里長補選當選人名單應由本會審定，並公告當選人名單。
- 三、檢附臺南市第 3 屆里長仁德區文賢里及東區裕聖里補選選舉概況表、選舉結果清冊及當選人名單各 1 份。（如附件）

主席裁示：由本會於 108 年 7 月 6 日前公告仁德區文賢里及東區裕聖里里長補選當選人名單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四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五、散會：下午 5 時 40 分。